

房屋租赁意向合同

出租人（甲方）：北京良乡万达汽车俱乐部有限公司

承租方（乙方）：北京超能环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双方在平等、自愿的基础上双方达成房屋租赁合同，因为元旦期间文本工作没有完成，现达成意向合同。

租赁物业位置在房山良乡大石河京周路北侧西院（南小院及中间库房），建筑面积为 150 平米，南侧库房面积 400 平米。

租赁用途：仓储

租赁期限：2024 年 1 月 1 日-2024 年 12 月 31 日

租金：165000 元

出租人（甲方）签章：
委托代理人：
联系电话：



承租人（乙方）签章：
委托代理人：
联系电话：

